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3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3月2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丽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70,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且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